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林劭傑
電話：08-7320415#3652
傳真：08-7322779
電子信箱：a002506@ptc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13875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481659_11213875200_1_4481659_11213875200_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12年度戶外教育暨海洋教育課程模組與教學案例徵選辦法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4月6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438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鼓勵教師妥善整合在地資源，發展學校本位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之優質課程，彙整課程實務經驗供他校參考，爰辦理旨揭徵選。
- 三、旨揭徵選辦理摘述如下：
 - (一)徵選主軸：以「SDGs永續發展目標中的氣候行動」為主軸，不限領域，針對戶外教育或海洋教育結合各領域的課程或教學規劃提供教學/課程設計及教學實踐與檢討，必要時可提供5分鐘短片以呈現學習歷程與成效。
 - (二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8月4日(星期五)止。
 - (三)徵選對象：現任職於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高中職)、國

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及國民小學之教師(含代理、代課教師)。

(四)徵選議題：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兩項議題。

(五)徵選類別：課程模組與教學案例兩種類別。

(六)徵選組別：每項徵選類別分為高中職組、國中組、國小組(各組以該教育階段之學生為課程與教學活動實施對象)。

(七)徵選內容：

1、課程模組：設計課程主題，在該主題中規劃二個以上的教學活動單元、每個教學活動單元二節課以上，其中各單元應該被涵蓋在課程主題中，但單元與單元之間彼此獨立，可以單獨實施其中一個單元，惟同一單元中各節課之間可以相互關聯。

2、教學案例：設計一個教學活動單元的教案內容，不限節數，惟該教案內容應實施於同一學習對象。

四、報名及收件方式：請送交紙本正本與光碟一份，郵寄至

「8042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(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系-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南區協作中心)收」。

五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中山大學袁小姐，電話：

07-5252000分機5491，電子郵件：yuhsi@mail.nsys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